

教師：陳伯齡

臺北市立弘道國中 112 學年度九年級國文科教學計畫表	
課程目標	1. 增進學生學習國文的興趣，加強閱讀與寫作能力，同時培養倫理觀念、民主風度與科學精神，加以體認文化，激發愛家愛鄉愛國的思想。 2. 配合十二年國教 108 新課綱課程，融入相關議題。
課程內容	(一) 精讀範文 6 課、自學選文 3 篇 (二) 課外講義及其他 (與範文相關資料)
教學目標	(一) 能具備字詞義之辨別與運用能力。 (二) 能了解課文內容、作法及意涵。 (三) 培養閱讀興趣、啟發欣賞語言文字藝術的潛力。 (四) 體會古人的高尚節操，努力培養自己的優秀品格。 (五) 養成為學的正確態度以及待人接物的應有道理。 (六) 體察生活中的感動、肯定生命中的價值。 (七) 學習獨立思辨的能力，建立正確的人生觀。 (八) 感受自己生長環境的可愛，培養熱愛鄉土的情懷。 (九) 能在日常生活中靈活正確的運用語文，適切與他人溝通；進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
教學方法	(一) 範文講解：包括作者及與本文主旨相關 1. 題解、作者講述 2. 註釋補充 3. 形音義辨析 4. 課文講解 5. 修辭分析與鑑賞 6. 成語能力 7. 經典選文 8. 相關教學媒體聆聽欣賞 (二) 指導與範文相關資料，如課外讀物、學習單、補充講義。 (三) 利用課文後「問題討論」與「知識補充」促使學生共同討論，以加強文章分析和發表的能力。 (四) 作文練習：採取素養導向相關主題設計題目，以達到熟悉字詞、運用純熟、觸類旁通的效果。 (五) 發表練習：設計主題，分組演練，以期加深印象，提升興趣。
教學評量與成績計算	(一) 評量方式 1. 筆試 2. 口頭問答 3. 指定作業 (二) 成績計算 1. 三次段考 40% 2. 日常測驗、學習態度、各項作業 60%
教學要求	(一) 課前預習 (二) 上課專心並認真主動參與課堂活動 (三) 課後複習 (四) 作業按時繳交
家長配合事項	(一) 督促課後複習並按時繳交各項作業 (二) 鼓勵子女多閱讀課外讀物 (三) 關注子女學習狀況並與老師聯繫